長庚科技大學遞補學務與輔導人力薪級表

年資	薪資
1	**36,930**
2	**37,930**
3	**38,930**
4	**39,930**
5	**40,930**
6	**41,930**

說明：

1. 依教育部規定約用人員報酬標準表薪點 265 起敘，114 年每薪點折合率為 139.1，約新台幣 36,861 元，第一年以 36,930 起敘。
2. 校安人力以第 1 年起敘，則創新人力依學歷起敘，學士級以第 1 年起敘，碩士級以第 4 年起敘。不採計職前年資。
3. 領有退休俸或贍養金之軍官、士官再任公職等職務(領有政府機關補助款)，每月支領薪酬總額超過「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」，公務人員委任第一職等本俸最高俸額及專業加給合計數額，則停發退除給與。其支領薪資以年資第 2 年為上限。
4. 每年依當學年度考核甲等(含)以上，次年度得以晉級薪級表年資 1 年。